

证券代码：603520

证券简称：司太立

公告编号：2024-057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具体情况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 5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 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 2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

二、前次章程修订补充审议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5,895,380 股已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公司总股本由发行前的 342,514,501 股增加至发行后的 438,409,881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42,514,501 元变更为人民币 438,409,881 元。

经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修订并发布了新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18 日于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

编号 2024-037)。修订内容如下：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34,251.4501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3,840.9881 万元。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34,251.4501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34,251.4501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第二十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43,840.9881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43,840.9881 万股，无其他种类股份。

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工商变更的管理要求，上述章程修订需补充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特此公告。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1日